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16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辦法及申請表 (376550000A_1130116017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116017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30116017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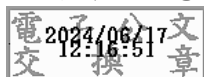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「急難救助暨特殊
關環家庭扶助申請案」，請惠予協助有需求之弱勢單親家
庭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113年6月7日單親兒
113字第02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申請辦法及個案轉介表等資料，可至該會官網
<https://reurl.cc/jWOWdD>，點選關於我們→急難救助申
請；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王小姐，電話02-
23123838分機1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
小學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
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

副本：



113/06/17

